

证券代码：872235

证券简称：瀚天智能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曦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 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293,3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4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7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拟就 2024 年董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并提出了 2024 年的工作计划。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工作报告拟就 2024 年监事会的工作情况进行回顾。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勤勉尽责。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上披露的 2025-006 号《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007 号《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3,016,494.7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0.12%；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09,012.5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61.11%。公司资产状况良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完成 2025 年的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

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66,700,000 股，资本公积为 10,665,025.14 元，盈余公积 6,477,228.72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6,097,490.53 元。公司以权益分派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335,000.00 元（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 2025—011 《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1,5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参会股东陈曦、周志斌、张新明、陶国锋、赵晓飞、季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股东予以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2024年7月1日施行的新《公司法》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做修改。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结合新《公司法》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推动公司内部治理的改善。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拟修订《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结合新《公司法》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推动公司内部治理的改善。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拟修订《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结合新《公司法》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推动公司内部治理的改善。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拟修订《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内容详情请参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

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0,293,3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胡嘉敏、王凌云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江苏瀚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